

江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关于做好 2019 年春季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选拔工作的函

各设区市教育局、各有关高校：

现将国家汉办《关于组织 2019 年春季孔子学院总部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选拔工作的函》（孔院总部〔2019〕177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，认真做好 2019 年春季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推荐工作，并于 4 月 28 日前将推荐材料报送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。

未尽事宜请与省教育厅国际合作与交流处邓莉琴老师联系，联系电话：0791-86765917。

